

北京师范大学文化创新与传播研究院

2019 年度招收“珠海校区工作博士后”招聘启事

文化创新与传播研究院依托北京师范大学百年名校深厚的人文底蕴，整合北京师范大学多学科力量，以全球视野与战略思维，围绕文化发展、创新、传播等方面开展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理论提炼和应对策略研究，在文化战略制定和文化产业发展提供高质量的咨政成果，为首都文化软实力的构建提供智力支持。

研究院现有专职科研人员 20 余名，以多学科的中青年科研骨干人员为主。同时研究院借鉴 PI 专家机制，本着“急需先研”的原则，聘请文化发展相关领域的研究专家以及文化产业领域的业界精英，共建思想库与智囊团，孵化“站位高、接地气”的研究成果与决策建议。

为响应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的指示，研究院从 2015 年开始在科研管理模式上开始探索向智库靠拢。

2016 年入选中国智库索引（CTTI）首批来源智库名单

2017 年入选中联部“一带一路”智库合作联盟理事单位

2017 年入选“北京市首批重点建设智库”

2018 年在珠海分校成立“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创新与传播研究中心”

一、招收条件

1. 近三年内获得博士学位，品学兼优，身体健康，原则上不超过三十五周岁的无人事（劳动）关系人员。
2. 能够保证在站期间全职在珠海工作，不招收在职人员。
3. 具有传统文化研究、跨文化比较研究、文化传播研究、文化创意经济研究等领域的研究经验。
4. 有良好的团队合作意识和较强的独立工作能力。
5. 具有良好的中英文听说读写能力。

二、选拔方式和程序

面向海内外公开招聘，通过个人申请、应聘资格审查、面试、学校人事部门审定等环节，择优确定录取名单。

三、招收类别及薪酬

1. 第一类：

近三年在国外（境外）世界排名前 100 名的高校获得博士学位，且在读博士期间取得突出的研究成果者。此类博士后的薪酬为税前 40 万元/年（含五险一金个人缴纳部分）。

2. 第二类：

符合我院现有 A 类博士后进站标准，且承诺达到我院出站考核评估要求者。此类博士后薪酬为税前 30 万元/年（含五险一金个人缴纳部分）。

四、报名方式

请应聘者将个人学术简历及代表性成果发送电子邮件到 bicichr@bnu.edu.cn（请在电子邮件标题注明“珠海校区博士后应聘+姓名”），通过初审后，我研究院将通知应聘者按要求提交应聘材料并进行面试。

联系人：高老师

电 话：010-58802201

附件 1：北京师范大学文化创新与传播研究院博士后进站遴选条件

北京师范大学文化创新与传播研究院

2019 年 3 月 25 日

附件 1：北京师范大学文化创新与传播研究院博士后进站遴选条件

流动站（一级学科）	艺术学理论、戏剧与影视学
<p>本单位博士后进站遴选指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在境内外一流大学获得博士学位、品学兼优、身体健康，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2. 近五年有较高水平的科研成果产出，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并取得重要的阶段性成果；(2)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高水平原创性研究成果。人文社会科学类须在 SSCI-Q1 区或 B 类期刊发表论文至少 1 篇。(3) 以独立或者第一作者在本专业所属二级学科最高级别期刊上发表正式学术论文三篇及以上。(4) 以独立或者第一作者，或者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出版正式学术专著或者学术译著一种及以上。(5) 主持或者作为主要参与者(排名前三)的研究成果、研究方案等，获得省部级及以上部门的正式批示；或者对省部级及以上政策制定产生直接影响，需明确具体成果与政策内容对应关系。(6) 主持或者作为主要参与者(排名前三)直接创作的应用性成果或者创意产品获得较大社会影响或经济效益。	